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9 November 201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妇女地位委员会

第五十六届会议

2012 年 2 月 27 日至 3 月 9 日

临时议程* 项目 3(a)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以及题为“2000 年
妇女：二十一世纪两性平等、发展与和平”
的大会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的后续行动：重
大关切领域战略目标和行动的执行情况以及
进一步的行动和倡议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人权倡导者协会”提交的陈述

秘书长收到下列陈述，现依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6/31 号决议第 36 和 37 段的规定分发。

* E/CN. 6/2012/1。



陈述

农村妇女的粮食安全问题以及家庭粮食安全对妇女人身安全的影响

导言

本声明讨论的是农村妇女在实现粮食安全方面遇到的挑战，特别关注妇女获得自然和生产资源的机会、家庭粮食安全与贫穷的联系以及粮食不安全对妇女人身安全的影响。1979年，大会在通过《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时强调了这些问题的重要性。特别是，第十四条确认了农村妇女在其家庭的经济生存中发挥的作用，并规定缔约国必须采取适当的措施消除农村地区对妇女的歧视和加强妇女在农村发展中的作用。虽然187个国家是《公约》的缔约国，但农村妇女在农业生产、家庭贫穷、创收机会和人身安全等方面继续面临相当大的性别差距。

国家粮食安全：妇女获得自然资源和自然资源的机会

国家粮食安全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农业部门的农村妇女的工作。根据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2011年的资料，农村妇女生产约50%的世界粮食。然而，获得诸如土地、信贷、技术和教育等自然和生产资源机会方面的不平等，阻碍了妇女的农业生产力。通过消除这些障碍，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估计，农村妇女可将农业总产量提高2.5%至4%，从而将世界上的饥饿减少12%到17%(粮农组织，《2010-11年粮食及农业状况：农业中的女性——填性别鸿沟 促农业发展》，罗马，2011年)。

虽然获得土地和金融资产是确保农业生产力的核心之所在，但在获得这些资源方面农村妇女一直处于不利地位。关于土地方面，所有发展中国家的妇女都不太可能拥有和经营土地，她们有机会使用的土地往往质量较差，经常是通过男性亲属调解得到的。例如，世界银行报告说，2009年，墨西哥妇女仅在集体耕种土地的登记土地所有者中占22.4%，而这一数字在印度、尼泊尔和泰国降至10%以下。此外，获得土地与诸如信贷等金融资产不容置疑地联系在一起。公共和私人贷款人的体制性歧视，往往将女性排除在市场之外或给予她们比男性小得相当多的贷款。在日本和大韩民国，情况尤为如此，在那里传统上只将信用社成员的资格给予户主，而在这些父系社会，户主通常是男人。

此外，妇女在获得技术和教育机会上面临着相似的挑战，而这两者对农业生产率都是至关重要的。在技术方面，从化肥到机械等一批农业技术方面普遍存在性别差距。例如，在加纳，只有39%的女性农民采用改良作物品种，而男性农民中这一比例为59%，因为妇女拥有较少的自然和生产资源。造成这种差距的原因也可以被解释为农村妇女人力资本水平较低，主要是在受教育方面。虽然有研究表明，教育与农业生产率和家庭福祉有着强烈的相关性，但对妇女受教育仍然存在普遍偏见。这在加纳最明显，那里的妇女平均受教育约2.5年，而男性则为5年。

家庭粮食安全：妇女与贫穷

即使农业部门兴旺发达，农村妇女在建立其家庭内的食品和营养安全方面继续面临挑战。在大多数农村地区，家庭粮食安全面临的一个重大挑战源于妇女的双重角色，既要为家庭提供收入，又要履行家务责任，这通常包括备餐、育儿和筹办家庭必需品（见人权倡导者协会向妇女地位委员会第五十六届会议提交的题为“在仅供糊口的农村女性农民中确保粮食安全：作为典型的加纳”的书面声明）。综合考虑所有活动，研究发现，妇女一般比男性劳作时间长。事实上，印度的一个微观研究发现，在一公顷的农场上，妇女每年工作 3 485 个小时，而男性工作 1 212 个小时。妇女劳作的程度在加纳、坦桑尼亚共和国和赞比亚也很明显，其中女性负责农村家庭中所有运输活动的 65%，包括筹集燃料和水，此外，还要完成家务劳动。因此，妇女时间分配上的这些取舍让其在劳动力市场的参与方面选择很少，特别是在农业部门。

鉴于收入是说明一个家庭确保粮食安全的能力的指标，贫穷也是发展中国家的农村妇女在粮食安全方面面临的一个重大威胁。近年来，女户主家庭的比例急剧上升，并有证据显示，这些家庭在穷人所占比例过高。1995 年《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承认，这一过高比例主要是由于工资歧视、职业隔离和其他基于性别的障碍造成的。例如，在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55%的农村家庭由妇女担任户主，其中大部分很可能在非正规劳动力市场就业，所挣的钱不到受雇从事类似活动的男子的薪水的一半。

粮食不安全对妇女人身安全的影响

由于贫穷和粮食不安全，农村妇女遭受暴力，尤其是家庭暴力的风险也增加。虽然家庭暴力发生在所有社会经济阶层，但贫穷妇女更有可能尝到家庭暴力。当社会经济地位较低的男性无法供养其家人时，出于受挫感和绝望，他们可能会诉诸暴力，特别是对他们的妻子或伴侣施加暴力。在印度，贫穷影响到近 30%的农村人口，联合国人口基金（人口基金）对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一项调查发现，在 94%的案例中，受害人和她的攻击者是有关系的，在这些案例的 90%中，妻子是丈夫暴力的受害者。此外，同样的调查揭示，每 10 起谋杀妇女案件中有 9 起是丈夫杀死妻子。

在诸如拉丁美洲第二个最贫穷的国家尼加拉瓜等国，在有大量处于社会边缘地位的农村人口生活的“私人空间”里，家庭暴力也是一种普遍现象。事实上，报告表明，15 至 49 岁的尼加拉瓜妇女中有 30%遭到丈夫或伴侣的虐待（见 Marina Prieto-Carrón 著，“尼加拉瓜出口加工业女工生活中基于性别的暴力”，中美洲妇女网络通讯，2006 年第 21 号）。更令人震惊的是完全沉默地遭受暴力的妇女的数量；研究表明，在遭受丈夫施加的身体暴力的尼加拉瓜妇女中，有 37%的人从来不对任何人说。

生活在饥饿和贫穷中的农村妇女也更容易遭到人口贩运。人口基金指出，人口贩子能够在这种背景下运作，在那里他们可以利用贫穷妇女不确定的经济形势。例如，南亚人在每天生活费不足一美元的世界绝对贫穷人口中占 40%，估计有 200 万妇女参与商业性性交易。事实上，在被从尼泊尔贩运到印度的女孩和妇女中，35%的人是在提供薪水更好的工作和脱贫的借口下被贩运的。

此外，不断变化的移民模式也导致易受害于人口贩运的脆弱性。在厄瓜多尔，42%的人口生活在贫穷之中，绝望的社会经济条件驱使男子离开该国外出移民，寻找就业机会。没有稳定的家庭收入，被留下来的妇女变得更加贫穷，增加了她们——以及她们的女儿们——成为人口贩运受害者的可能性。

建议

我们促请各国政府采取适当措施，通过研究和实施旨在实现下列目标的各种方案来增加生活在农村地区的妇女的粮食安全：

- 增加地方和国家决策机构中农村妇女人数，以解决农业生产中的性别不平等现象，特别是妇女获取自然和生产资源以及人力资本方面的不平等。
- 增加女性就业率，消除两性之间的工资差距，并解决妨碍农村妇女参与劳动力市场的时间分配方面复杂的取舍，从而减少农村贫穷，特别是女户主家庭的贫穷。
- 通过和执行国家法律，将一切形式的基于性别的暴力行为，包括但不限于亲密伴侣间的暴力、强奸、性侵犯和“杀害妇女”定为刑事犯罪，并确保这些罪行的肇事者在法律允许的最大程度上得到起诉，从而消除暴力侵害妇女行为。
- 从最早的发展阶段对儿童进行有关性别平等原则的教育，目的是消除体制和社会的父权制形式，它们是造成社会的公共和私人领域歧视妇女的根源和主要原因。